2023年度市妇联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（保财外金〔2023〕7、40、57、58号 2022年度创业担保贷款中央奖补资金）

一、自评结论

（一）自评得分

项目绩效自评满分100分，自评结果100分。

1.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
2. 执行率情况。

2023年全年预算数137,067.12元,到位资金137,067.12元，资金到位率100%，项目资金实际执行137,067.12元，执行率100%。

1. 完成的绩效目标。

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

数量指标：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三年一统计，2020年“货免扶补”按期还款率为98.9%，“小额担保货款”按期还款率为99.76%。已达到预期目标。

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

社会效益指标：扶持就业倍数达3.5倍，2023年，保山市妇联系统创业担保贷款任务571人，实际完成578人，共计发放贷款金额10380万元。其中，贷免扶补445人，发放贷款金8207万元，带动就业1691人；小额担保133人，发放贷款金额2173万元，带动就业350人。达到预期目标。

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
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服务群众满意度大于90%。达到预期目标。

1. 未完成的绩效目标。

无。

1.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分析

项目绩效指标设置针对性不够强，指标评扣分标准设计不够合理，主要原因是绩效目标编制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学习、掌握还不够深入。

（四）下一步拟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

提高项目绩效指标及评分标准设计的针对性、合理性、科学性，持续深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，将预算编制与绩效目标设定、绩效运行监控与绩效结果评价等紧密结合，形成全方位的管理覆盖。

二、佐证材料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

1.简要概述项目立项目的和年度绩效目标。

开展创业担保贷款工作，紧紧围绕广大创业妇女所需，加大政策宣传，严把对象关，完善贷后跟踪服务体系，使创业担保贷款扶持创业的“造血”功能得到有效发挥。

2.简要概述项目资金情况

2023全年预算数137,067.12元，到位资金137,067.12元，资金到位率100.00%。

执行情况：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支付项目资金137,067.12元，其中：商品和服务支出137,067.12元，占总支出的100%。

（二）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市妇联严格按照绩效自评要求积极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，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组织各部室及业务人员学习相关文件精神。立足工作实际和特点，根据工作任务、职能职责、预算管理相关制度、部门预算情况、绩效目标和预算执行情况，结合市委市政府对市妇联年度工作绩效考核情况，对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科学、预算执行是否有效、预算目标是否完成、支出效益是否明显进行了认真分析评价，形成《绩效自评报告》并填写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》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1.预算执行情况分析（包括完成情况和偏差原因等）。

2023年初预算数为137,067.12元，全年预算数137,067.12元，执行数为137,067.12元，执行率为100%，其中，商品服务支出137,067.12元。

2.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（包括完成情况和偏差原因等）。

①产出指标完成情况

数量指标：创业担保贷款回收率三年一统计，2020年“货免扶补”按期还款率为98.9%，“小额担保货款”按期还款率为99.76%。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0%，均已达到预期目标。

②效益指标完成情况

社会效益指标：扶持就业倍数达3.5倍，2023年，保山市妇联系统创业担保贷款任务571人，实际完成578人，共计发放贷款金额10380万元。其中，贷免扶补445人，发放贷款金8207万元，带动就业1691人；小额担保133人，发放贷款金额2173万元，带动就业350人。达到预期目标。

③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

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：服务群众满意度大于90%。达到预期目标。

1. 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

上年度部门自评结果在保山市妇联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，并将绩效自评结果同妇联工作计划结合起来，为下一步工作提供参考。通过预算绩效自评，增强了各业务部室的绩效评价主体责任意识，同时也促进了项目资金的规范使用。

（五）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。

 保山市妇联

2023年3月25日